

证券代码：000021

证券简称：深科技

公告编码：2019-036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、净利润不产生影响。2019年10月29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 变更原因

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版)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16号)(以下简称“修订通知”)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根据上述财会〔2019〕16号文件的要求，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，并按照该修订通知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。

2、 变更日期

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，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。

3、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4、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版)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16号)的相关规定执行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16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对财务报表的列报主要调整如下（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）：

1、资产负债表

原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项目拆分为“应收票据”、“应收账款”和“应收款项融资”项目。

原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项目拆分为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项目。

新增“使用权资产”、“租赁负债”、“专项储备”项目。

2、利润表

将“减：资产减值损失”调整为“加：资产减值损失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”。

将“减：信用减值损失”调整为“加：信用减值损失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”。

在“投资效益”项目下增加“其中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”项目。

3、现金流量表

删除了“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”、“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”等行项目。

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，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，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，均在“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”项目填列。

4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

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“专项储备”项目。

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。

三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